

证券代码：870220

证券简称：恒基永昕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5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孟勇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